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10 人。

本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国家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审计，经注册会计师黄海洋、王兆钢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李大鹏、行长王涛、财务部门负责人王新兵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法定中文名称：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齐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QI SHANG BANK CO., LTD

（英文简称：QISHANG BANK）

二、法定代表人：李大鹏

三、董事会秘书：马慧玲

四、成立时间：1997年8月28日

五、注册资本金：人民币39.66亿元

六、注册和办公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心路105号

邮政编码：255025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qsbank.cc>

电话：0533-2178888

传真：0533-2179666

七、董事会办公室联系方式：

电话：0533-2178888-9197

传真：0533-2178888-9109

八、其它信息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41139094

2. 金融许可证号码：B0171H337030001

第二部分 主要经营情况

一、总体经营情况

利润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3,605,338,019.34	3,219,411,932.31	11.99	2,622,111,904.72
利润总额	751,738,714.17	758,655,480.32	-0.91	768,691,372.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061,341.86	638,554,532.00	0.24	560,384,431.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4,853,211.75	14,970,640,697.53		1,681,370,602.19

资产负债状况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16,280,829,670.13	191,474,183,071.93	12.96	150,137,624,317.68
负债总额	199,326,836,759.03	175,013,532,891.06	13.89	136,706,423,174.48
股东权益	16,953,992,911.10	16,460,650,180.87	3.00	13,431,201,143.20

存贷款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存款余额	167,540,954,069.08	150,696,730,276.48	122,079,344,850.44
其中: 个人活期储蓄存款	14,987,087,703.12	11,531,779,516.92	10,404,547,562.57
个人定期储蓄存款	65,349,484,876.99	47,119,986,289.00	36,403,746,485.96
企业活期存款	50,184,631,074.24	62,240,641,190.35	47,350,834,539.29
企业定期存款	16,902,172,743.06	13,615,859,659.49	10,739,589,379.07
其他存款	20,117,577,671.67	16,188,463,620.72	17,180,626,883.55
贷款余额	134,541,831,086.55	121,144,483,860.88	95,279,593,469.47
其中: 公司贷款	103,690,160,778.89	94,901,495,181.23	74,737,036,857.12
个人贷款	23,143,223,446.30	21,198,788,570.50	16,327,990,673.49
贴现面值	7,708,446,861.36	5,044,200,109.15	4,214,565,938.86
贷款损失准备	3,470,851,472.68	2,863,841,592.32	1,880,947,861.08

资本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净额	1,847,454.10	1,767,497.98	1,497,458.87
其中: 一级资本净额	1,672,470.81	1,621,509.14	1,309,440.16
二级资本净额	174,983.29	145,988.84	188,018.71

主要业务指标

(单位: 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充足率	11.49%	12.50%	12.2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0%	11.46%	10.7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3%	9.47%	10.72%
不良贷款率	1.81%	1.67%	1.48%
流动性比率	57.69%	53.94%	47.01%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8.12%	7.81%	8.21%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44.94%	47.83%	57.47%
拨备覆盖率	142.18%	141.35%	133.09%
拨贷比	2.58%	2.36%	1.97%
每股收益	0.16	0.16	0.14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	3.41	3.28	3.3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	3.78	0.43
净资产收益率	3.83%	4.27%	4.22%

1. 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集团口径资产总额 2162.81 亿元, 较年初增加 248.07 亿元, 增幅 12.96%; 母公司法人口径资产总额 2086.66 亿元, 较年初增加 251.26 亿元, 增幅 13.69%; 集团口径贷款总额 1345.42 亿元, 较年初增加 133.97 亿元, 增幅 11.06%; 母公司法人口径贷款总额 1269.5 亿元, 较年初增加 132.85 亿元, 增幅 11.69%。集团口径负债总额 1993.27 亿元, 较年初增加 243.13 亿元, 增幅 13.89%; 母公司法人口径负债总额 1922.7 亿元, 较年初增加 246.33 亿元, 增幅 14.69%; 集团口径存款总额 1675.41 亿元, 较年初增加 168.44 亿元, 增幅 11.18%; 母公司法人口径存款总额 1584.8 亿元, 较年初增加 179.49 亿元, 增幅 12.77%。

2. 经营效益保持平稳。截至报告期末, 集团口径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6.4 亿元, 较同期增加 0.02 亿元, 增幅 0.24%; 母公司法人口径实现净利润 6.4 亿元, 较同期增加 0.43 亿元, 增幅 7.12%。集团口径成本收入比为 40.35%, 较同期下降 2.69 个百分点。其中, 发生业务及管理费用 14.55 亿元, 较同期上升 4.99%; 营业收入 36.05 亿元, 较同期上升 11.99%。母公司法人口径成本收入比为 39.75%, 较同期下降 2.06 个百分点。其中, 发生业务及管理费用 13.11 亿元, 较同期上升 7.66%; 营业收入 32.97 亿元,

较同期上升 13.24%。

3. 业务结构更加优化。报告期内，本行深入实施“六大工程”，倾斜资源支持重点领域发展。一是普惠金融跨越发展，报告期末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747.04 亿元，户数 4839 户；普惠型小微贷款余额 202 亿元，较年初增长 21.87%，全面完成“两增两控”监管指标。二是三农金融规模提升，潜心打造专业化、特色化为农服务体系，报告期末涉农贷款余额 325 亿元，较年初增长 18.63%。三是绿色金融稳步增长，创新绿色产品，开通绿色通道，报告期末绿色贷款余额 59 亿元，较年初增长 113.84%。四是产业金融结构优化，落实淄博市高水平技术改造财政支持政策，支持技改项目 265 个，累计发放技改贷款 33 亿元，居省内首位。五是供应链金融创新发展，创新线上系列产品，加强渠道建设，全年支持供应链项目 87 个。六是场景金融有效拓展，深挖场景资源，储蓄存款持续增长，增幅居省内城商行首位；丰富金融场景，助力消费升级，消费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 8.1%；手机银行、网上银行服务功能更加强大，报告期末电子银行客户达 121.75 万户，全年电子银行渠道交易量较去年同期增长 38.12%。

4. 内控管理更加精细。一是内控机制建设不断提升。报告期内，本行与监管部门联动实施“内控品质提升工程”，系统梳理了五年来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对 331 个项目进行了系统性整改。二是信贷管理机制不断优化。推动实行总行集中放款审核，深入实施授信管理“绿色通道机制”“平行作业机制”“风险面对面机制”，信贷管理质效不断提升。三是不良资产处置稳妥有序。突出抓好重点机构、重点大户清收工作，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四是财务集中核算有序推进。按照“分步推进、逐步实施”的原则，分批上收了管辖行财务权限，财务管理水平有效提升。

5. 风险防控科学有效。报告期内，本行围绕“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锐意进取、攻坚克难，全面风险管理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一是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健全全面风险管理政策体系，建立全面风险治理架构，信用风险内评体系为风险精细化管理提供了有力支撑。二是不断完善本行风险偏好、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定期修订完善风险偏好、风险限额，优化风险偏好量化指标值，明确了各类风险的最大承担水平及处置方法，定期组织风险监测分析，对出现接近预警值和风险限额的业务及时做出风

险预警，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三是建立全面风险管理评估机制。定期针对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从内在风险水平、风险管理能力、风险发展趋势，对单项风险总体状况进行了客观风险评估，形成风险评估报告，为下一步风险管控提供了管理依据和管控重点。四是多措并举，加强重点风险防控工作。坚持流动性优先原则，科学配置资产负债结构，主动监测防控流动性风险；主动提升市场风险量化管理能力，树立“风险中性”理念，主动加大利率和汇率风险的监测防控工作力度；提质增效，强化资产质量管控措施，确保全行授信审查审批工作高效稳健运行；加强业务监督检查，严防柜面操作风险；进一步夯实数字化风控管理基础，信息科技风险管控能力不断增强；构建组织健全、职责清晰的声誉风险治理架构和相互衔接、有效联动的运行机制。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集团口径五级分类不良贷款率 1.81%，拨备覆盖率 142.18%，拨贷比 2.58%，各类监管指标持续达标。

6. 改革创新不断推进。本行深入贯彻“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企业文化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成效显著。一是“齐银文化”内涵不断丰富。注重从改革创新发展的实践中固化、优化、强化“齐银文化”新的优秀元素，持续倡树“标杆文化”“干事文化”“执行文化”，“有内涵、有梦想、有特色、有温度、有定力”的企业发展“五有愿景”持续展现。二是全方位改革扎实推进。常态化实施“公开选聘机制”，持续推进“三级人才库”动态建设，大力引导实施“上挂下派机制”“条线轮岗机制”，有效改善了人才梯队建设；随着改革红利释放，全行上下的归属感、团队凝聚力稳步增强，干部员工队伍更趋稳定。系统修订考核办法，加快绩效考核系统建设，进一步激发了全员干事创业热情。三是利益相关者权益保护更加有力。坚持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充分保护员工合法权益；工会、团委积极发挥作用，持续为广大员工办实事、办好事，全员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抓好“行庆二十五周年”系列庆典宣传活动，传播齐银声音、讲好齐银故事、记录齐银瞬间、铸就齐银精神。社区银行、客服中心、微信公众平台等载体功能进一步增强，文明规范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全行的社会形象和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二、主要业务运作情况

1. 个人存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集团口径本外币个人存款余额 803.37 亿元, 比年初增加 216.85 亿元, 增幅 36.97%, 在各项存款中占比 47.95%, 比年初上升 9.03 个百分点。

2. 个人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集团口径本外币个人贷款余额 231.43 亿元, 比年初增加 19.44 亿元, 增幅 9.17%, 在各项贷款中占比 17.2%, 比年初下降 0.3 个百分点。

3. 对公存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集团口径本外币对公存款余额 872.04 亿元, 比年初减少 48.41 亿元, 减幅 5.26%, 在各项存款中占比 52.05%, 比年初下降 9.03 个百分点。

4. 对公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集团口径本外币对公贷款余额 1,113.99 亿元, 比年初增加 114.53 亿元, 增幅 11.46%, 在各项贷款中占比 82.8%, 比年初上升 0.3 个百分点。

5. 贷款主要行业分布(贷款投放前五位的行业及相应的比例)

单位: 万元

行业名称	金额	占比
批发和零售业	2,855,966.24	21.23%
制造业	2,592,923.76	19.2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07,253.76	13.43%
房地产业	1,054,920.26	7.84%
建筑业	911,531.36	6.78%

6. 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50,000.00	1.11%

2	客户 2	115,200.00	0.86%
3	客户 3	78,999.75	0.59%
4	客户 4	78,350.00	0.58%
5	客户 5	77,000.00	0.57%
6	客户 6	73,510.00	0.55%
7	客户 7	70,000.00	0.52%
8	客户 8	64,896.00	0.48%
9	客户 9	62,200.00	0.46%
10	客户 10	60,000.00	0.45%
合计		830,155.75	6.17%

第三部分 公司治理信息

一、股东及股本情况

(一) 股东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股东 10,573 户，其中法人股东 330 户，自然人股东 10,243 户。

(二)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1. 前十大股东股权明细表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	占比	质押股份数
1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79,115.36	19.95%	
2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532.92	7.19%	14,266.46
3	淄博市引黄供水有限公司	19,788.75	4.99%	
4	淄博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9,788.75	4.99%	
5	淄博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772.05	4.99%	
6	淄博齐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9,742.43	4.98%	
7	青州市宏利水务有限公司	18,019.32	4.54%	14,360.00
8	济南市财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2,656.16	3.19%	
9	任兴集团有限公司	12,342.00	3.11%	
10	淄博鑫能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985.00	2.27%	8,985.00

2. 股权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前十大股东未发生变化。

(三) 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本未发生变化。报告期末，本行股本总额为 3,965,679,997 股。

二、年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一) 2022 年 3 月 28 日，本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总行二楼稷下厅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 23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245,390 万股，占总

股本的 61.88%，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李大鹏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经山东鲁杰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会议经过有效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第七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了《第七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提名选举制度〉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提名选举制度〉的议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齐商银行住所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2022 年 6 月 29 日，本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在总行二楼群英厅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 25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251,678 万股，占总股本的 63.46%，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李大鹏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经山东鲁杰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会议经过有效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了《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3.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财务计划执行情况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报告》；
4.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外部审计机构管理办法〉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8. 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大会还通报了《2021 年度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2021 年度关联方交易情况》《2021 年度前十大授信集团客户情况》。

(三) 2022 年 12 月 23 日, 本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总行二楼稷下厅召开,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 18 名,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273,660 万股, 占总股本的 69.0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李大鹏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经山东鲁杰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会议经过有效表决, 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董事会的构成及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成员

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由 10 名董事组成, 其中董事长 1 人, 执行董事 2 人, 独立董事 2 人, 非执行董事 4 人, 职工董事 1 人。

姓名	董事会职务	工作单位及职务
李大鹏	董事长	齐商银行党委书记
王涛	执行董事	齐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马慧玲	执行董事	齐商银行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董事会秘书
管晓峰	独立董事	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商法研究所教授
欧阳日辉	独立董事	中央财经大学中国互联网经济研究院副院长
吕磊	非执行董事	青岛融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青岛融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宋佃凤	非执行董事	山东仁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成元	非执行董事	济南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部长
刘术强	非执行董事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刘庆国	职工董事	齐商银行总监

（二）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考核及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各委员会议事规则健全，报告期内共召开 34 次会议，各位委员出席率符合监管要求，充分有效地支持了董事会发挥决策职能。

（三）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研究执行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严格贯彻落实监管部门要求，不断加强董事会履职能力建设，本行经营管理和创新发展跃上了新台阶。一是充分保障股东权益，股东大会职能得到有效发挥。二是持续提升履职能力和决策水平，在市委市政府及各级监管部门的支持下，顺利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为有效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奠定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内组织召开了四次例会、九次临时会议，对董事会职权范围内的业务报告和议案进行了讨论和审议，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决策职责；修订印发各项规章制度，治理体系更加协调完善。三是持续加强股权管理能力，对照《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等监管要求，修订完善了《齐商银行股权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大股东权利和义务；有效落实股权质押监管要求，制定实施了股权质押比例压降方案，符合有关监管要求。四是不断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水平，依据监管新规修订印发了《齐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一步厘清责任边界，形成相互制衡、监督的管理体系，有效控制关联交易风险。五是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特色化转型开创新局面。六是持续强化全面风险管理，精细化管理迈出新步伐。七是不断规范信息披露渠道，对外信息披露透明度及规范性持续提高。

（四）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数	出席次数
管晓峰	13	13
欧阳日辉	13	13

报告期内，两位独立董事依法按时参加了董事会会议，能够充分发挥从事金融、法律专业研究的特长，及时分析研读财务报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适时针对经营风险控制、薪酬分配政策、计划财务管理、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法定关注事项，发表独立性意见，提出改进建议，履行独立监督职责。

四、监事会的构成及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成员

本行监事会由9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长1人，外部监事3人，股东监事2人，职工监事3人。

姓名	监事会职务	工作单位及职务
李勇	监事长	齐商银行党委副书记
孟红	外部监事	山东大学（威海）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
张学勇	外部监事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
张宗新	外部监事	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学术委员会委员
官传洋	股东监事	山东传洋集团有限公司、邹平县传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总裁
张瑞杰	股东监事	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
国建鑫	职工监事	齐商银行总监、党建工作部总经理
王光荣	职工监事	齐商银行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赵宗刚	职工监事	齐商银行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

（二）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议事规则健全，报告期内共召开10次会议，各位委员出席率符合监管要求，充分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综合监督的职能。

（三）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本行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坚持以保护本行、股东、职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为目标，按照依法合规、客观公正、科学有效的原则，积极开展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内控监督、风险管理监督活动。一是科学筹划顺利换届，按时召开会议。在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及各级监管部门的指导支持下，完成了新一届监事会换届工作，监事会成员结构持续优化，监督水平进一步提升。通过视频、通讯表决等形式，报告期内组织召开四次监事会例会、两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涉及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四个方面的 52 项报告和议案，提出 44 条监督意见。二是持续完善监督机制，开展专项监督。根据监管要求和工作部署，探索建立了“问题解决闭环机制”，监事会牵头组织建立了“四位一体”监督机制，定期通报相关情况，监督问题整改落实，切实形成部署交办、落实反馈和发现问题、问题整改、评估验收、责任追究的工作闭环。有效开展专项监督工作，报告期内开展了流动性风险管理、普惠金融业务发展、客户经理队伍建设等专项监督，形成监督意见书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反馈。三是不断夯实制度基础，有效开展履职评价。根据监管要求，修订完善《齐商银行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从多维度对履职评价工作进行规范；依法合规开展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年度履职评价，对履职规范性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四）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外部监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数	出席次数
孟 红	6	6
张学勇	6	6
张宗新	6	6

报告期内，三位外部监事依法合规地参加了监事会会议，能够充分发挥从事金融专业研究的特长，及时分析研读财务报表，关注本行经营管理状况，适时针对本行战略创新、结构调整、经营风险控制、计划财务管理、监事会决议执行等法定关注事项，发表独立性意见，提出改进建议，履行独立监督职责。

五、高级管理层人员构成及基本情况

(一) 本行总行高级管理层人员共有 9 人。其中：董事长 1 人，行长 1 人，副行长 1 人，行长助理 1 人，董事会秘书 1 人，内审负责人 1 人，财务负责人 1 人，首席信息官 1 人，总监 1 人。

(二) 各支行主要管理人员共有 181 人，其中：分行（含淄博支行、鲁中支行）行长 10 人，分行（含淄博支行、鲁中支行）副行长、行长助理 37 人；管辖支行行长 41 人，管辖支行副行长、行长助理 93 人。

上述人员均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并按要求通过了监管部门的任职资格核准或备案。

六、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考核及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总行设 24 个管理部室、1 个专营机构、1 个营业机构，下辖淄博支行、鲁中支行和西安、济南、滨州、东营、潍坊、济宁、威海、临沂等 10 家分行级单位，115 家传统支行和 8 家小微支行。

七、年度薪酬情况

2022 年度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人员履职情况良好，有效完成全年任务目标。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领取薪酬的共 30 人，税前总计 1124 万元。其中：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发放薪酬税前共计 823 万元（含市管干部 2021 年度薪酬补差），包括年度绩效薪酬延期支付 203 万元，根据本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该延期支付延后三年考核发放。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考核办法，按照季度考核结果核算兑现，其中市管干部薪酬按照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政策执行。独立董事、非执行董事、外部监事、股东监事的津贴根据尽职考核情况兑现。

第四部分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策略

一、风险种类及形式

本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等。本行积极采取各种行之有效的措施，努力防范和化解上述风险。

二、风险管理策略

本行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本行风险管理及控制。通过持续统筹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项目建设，在各类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方面建立了符合现代银行监管要求的框架体系。各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具体负责本行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管理和控制。

（一）信用风险管理对策

本行严格执行信用风险相关制度流程，对信用风险实行全流程风险管控。按照年度授信指导意见，加大服务实体力度，信贷投向更趋科学合理，大力推进信贷结构调整优化，集中一切优势资源，支持普惠小微、先进制造业、绿色信贷等领域发展，不良贷款处置工作扎实推进，同时严控房地产贷款、大额贷款投放速度，信贷业务转型发展效果明显。打造稳健经营、精益管理的信用风险文化建设，授信业务前端风险把控更加有力，积极推进授信平行作业机制，前移风险防控，把握关键环节和风险点，提高业务审查质效。本行将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计量并动态监测大额风险暴露变动，有效管控客户集中度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符合大额风险暴露标准的非同业单一客户、非同业关联客户、同业单一客户、同业集团客户均符合监管要求。本行根据监管要求实施了预期信用损失法，明确了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治理机制，规范了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流程，切实推进预期信用损失法管理体系高标准、新要求的有效落地。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对策

本行持续保持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视流动性指标的合规管理，实行重点流动性指标月度管理机制，提前规划业务总量和结构，预测、分析对流动性指标的影响，主动调整业务策略。同时不断提高资产负债管理能力，拓展资金来源渠道，确

保负债总量适度、来源稳定、结构多元，提前做好备付准备和融资安排，增加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加固应对外部冲击的“安全垫”。2022年流动性风险指标总体控制在合理范围内，主要流动性监管指标符合要求。

（三）市场风险管理对策

本行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监测报告机制，通过派驻风险经理定期开展业务风险分析，加强市场风险中台控制，持续加强对金融市场等相关业务的风险监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风险限额指标并定期监测指标使用情况、及时报告异常情况。建立合理的市场风险压力测试机制，不断完善压力测试情景，提高市场风险计量水平。建立了包括交易限额、止损限额以及风险限额在内的限额结构体系，实施对市场风险的识别、监测和控制。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的期限、设定市场风险限额等手段来管理利率风险。通过优化外汇资产与负债的结构组合，规避汇率风险。采用缺口分析、久期分析及利率风险敏感度分析等方法监控管理资产、负债组合的整体利率风险，利用债券组合收益、市值评估、久期等系列风险指标，加大债券业务风险管控力度。

（四）操作风险管理对策

根据本行经营战略、管理理念及外部经济发展趋势，操作风险管理以风险识别为切入点，以流程梳理为抓手，将制度分解到各流程环节，并持续、及时地进行流程信息的完善或更新，以推进操作风险管理标准化。通过印发《内控品质提升工程指导手册》、构建“内控品质提升管理系统”、开展内控案防专题测试，建立起覆盖各类业务全流程、全岗位、系统性的精细化管理体系，进一步充实了操作风险管理手段。

（五）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对策

本行扎实践行“科技强行”理念，大力实施金融科技战略，推进“数字化”转型，推进“平台化”发展，提升客户体验及服务水平，强化科技赋能业务发展。一是金融科技工作与业务深度融合，以安全稳定运营和服务保障为基础，以全面推进科技强行为主线，以大数据智能化建设为抓手，积极推进数据治理和应用水平，持续强化科技赋能，为综合营销提供数据支撑。二是数据中心科学运维，持续保障信息系统稳定运行，全年未发生重大信息安全事件。三是信息科技风险防线效能不断增强，全面发挥

金融科技风险派驻职能，持续开展金融科技风险识别、评估、监测，金融科技风险得到有效把控。四是坚持“敏态+稳态”双态化信息系统建设模式，快速推进信息系统建设，线上化产品研发不断提速，场景化平台不断丰富。五是严格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加强网络重点领域防护，持续开展渗透测试、网络安全评估，组织金融科技专项审计和金融科技外包专项审计。六是业务连续性体系持续完善，组织重要业务影响分析，实战场景开展业务连续性演练，充分验证应急预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

（六）声誉风险管理对策

本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认真落实声誉风险管理监管要求，秉持“前瞻性、匹配性、全覆盖、有效性”的基本原则，坚持将声誉风险融入到公司治理、经营管理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中，加强声誉风险精细化管理，健全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和机制建设，重视潜在声誉风险因素排查，严格落实7*24小时舆情监测机制，组织开展专项培训，强化全员声誉风险防控意识，优化声誉风险应对处置机制，提升全行声誉风险防控水平，深化媒体合作，持续开展正面宣传。报告期内，声誉风险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维护了本行良好品牌形象。报告期内，本行通过监管部门受理有效投诉55笔，投诉内容主要涉及互联网贷款、信用卡、网点服务、自助设备等方面，投诉地区集中在淄博市，本行妥善处理各类信访投诉事项，最大限度取得客户满意。

（七）合规风险管理对策

本行坚持“合规是发展的基石”“合规创造价值”理念。一是推进合规轮训机制，加强重点岗位合规文化建设。按照岗位特点逐步推进分层次的合规文化活动。坚持一把手督导，在分支行前台队伍中进行合规大宣讲，取得良好效果。二是加强制度体系建设，助力提升制度执行。审查各项规章制度文件，进一步夯实制度体系，提高了业务指导规范力度。三是持续开展合规文化教育，对新员工开展了案防合规教育培训，同时组织参加了新形势下规范建设培训班，学习合规管理经验。

（八）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对策

本行持续加强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控，对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进行持续识别、审慎评估、有效控制及全程管理。通过健全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风险

管理架构，完善反洗钱系统功能，深化内控制度建设。加强反洗钱业务人员培训，严格履行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义务，积极开展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宣传工作，持续提高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控水平。

第五部分 本年度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收购及吸收合并事项。

三、大事记

1月25日，个人综合消费贷款“e齐贷”成功上线。

1月25日，与淄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举行淄博市存量房网签备案和资金监管启动仪式。

1月26日，召开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

2月28日，召开中共齐商银行第四次代表大会。

3月1日，召开2022年工作会议和2022年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

3月8日，召开2022年度职工暨会员代表大会。

3月28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4月8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5月5日，发放全市首笔“租金纾困贷款”。

5月12日，召开内控品质提升工程启动会。

6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6月22日，召开内控品质提升工程整改专项部署会议。

6月2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6月29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

7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7月29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职工暨会员代表大会。

8月4日，召开2022年半年工作座谈会。

8月6日，举办党组织书记清廉警示教育培训活动。

8月28日，举办齐银领军等荣誉称号颁奖活动。

- 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 10月20日，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淄博市分公司举行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
- 10月24日，召开内控品质提升工程验收评估座谈会。
- 12月9日，举办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班。
- 12月23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12月29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第六部分 财务会计报告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0281号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商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齐商银行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齐商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齐商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齐商银行管理层负责评估齐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齐商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齐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

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齐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齐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齐商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海洋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兆钢

中国·北京

2023年4月28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名称：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005,173,413.78	29,722,468,873.58
存放同业款项	1,334,606,961.93	1,792,034,512.52
拆出资金	111,391,514.36	99,630,025.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11,786,999.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2,485,087,179.34	119,239,024,629.15
金融投资：	45,591,923,080.31	36,871,122,82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39,552,492.36	6,249,781,965.91
债权投资	33,408,631,972.29	25,611,301,709.05
其他债权投资	3,911,513,636.93	3,850,814,435.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32,224,978.73	1,159,224,718.73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18,957,842.27	1,494,634,289.89
在建工程	214,054,834.87	947,349,272.16
使用权资产	127,679,036.45	188,010,775.45
无形资产	137,147,384.15	125,781,757.32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9,658,230.39	475,782,670.69
其他资产	463,363,193.20	518,343,436.86
资产总计	216,280,829,670.13	191,474,183,071.9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77,318,443.12	8,344,697,282.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495,559,383.59	7,635,453,925.13
拆入资金	2,016,363,020.85	777,672,329.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102,800,444.94	2,500,712,876.82
吸收存款	170,760,271,108.67	152,512,256,919.98
应付职工薪酬	69,244,522.33	69,495,768.28
应交税费	127,572,115.95	47,930,282.81
预计负债	152,580,732.42	150,083,058.88
应付债券	1,528,701,369.87	1,528,701,369.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3,537,588.92	173,789,031.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188,185.54	32,727,884.43
其他负债	912,699,842.83	1,240,012,161.27
负债合计	199,326,836,759.03	175,013,532,891.0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东权益：		
股本	3,965,679,997.00	3,965,679,997.00
其他权益工具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572,904,412.22	3,572,904,412.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9,288,929.09	102,160,077.19
盈余公积	960,622,936.05	896,632,678.05
一般风险准备	1,956,980,000.00	1,856,980,000.00
未分配利润	2,961,729,795.30	2,629,658,711.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517,206,069.66	16,024,015,875.90
少数股东权益	436,786,841.44	436,634,304.97
股东权益合计	16,953,992,911.10	16,460,650,180.8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6,280,829,670.13	191,474,183,071.93

合并利润表

单位名称：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605,338,019.34	3,219,411,932.31
利息净收入	3,001,162,297.99	2,806,650,012.93
利息收入	7,554,596,706.76	6,541,844,191.43
利息支出	4,553,434,408.77	3,735,194,178.5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0,258,142.82	204,786,641.7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26,557,209.78	277,688,469.5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6,299,066.96	72,901,827.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629,737.36	129,515,187.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5,776.42	19,753.2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02,602,493.11	12,848,671.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693,603.85	-11,187,200.8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883,839.52	21,975,073.26
其他业务收入	26,880,492.77	54,823,546.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7,411.92	
二、营业支出	2,835,946,744.03	2,441,803,476.77
税金及附加	60,920,907.54	47,173,585.64
业务及管理费	1,454,774,350.60	1,385,632,697.08
信用减值损失	1,320,251,485.89	1,008,997,194.0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9,391,275.31	777,608,455.54
加：营业外收入	10,084,076.37	6,690,658.81
减：营业外支出	27,736,637.51	25,643,634.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1,738,714.17	758,655,480.32
减：所得税费用	99,630,835.84	71,552,950.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107,878.33	687,102,530.18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107,878.33	687,102,530.18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061,341.86	638,554,532.00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46,536.47	48,547,998.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1,148.10	15,945,56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1,148.10	15,945,561.4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71,148.10	15,945,561.4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898,576.89	18,330,673.92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3,027,428.79	-2,385,112.5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9,236,730.23	703,048,09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7,190,193.76	654,500,093.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46,536.47	48,547,998.1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6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名称：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9,259,098,197.43	35,162,784,599.0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365,792,242.00	4,797,190,691.32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237,331,800.00	627,514,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090,177,776.03	6,525,421,367.7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597,170,000.00	-3,147,48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820,129.86	2,011,379,57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58,805,661.32	45,976,810,233.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4,352,577,094.88	26,490,619,836.5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311,896,321.00	-3,076,189,722.3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33,076,922.60	-760,119,064.4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08,442,004.00	108,386,9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208,558,375.95	3,165,721,967.1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4,210,423.78	797,158,822.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2,147,036.84	255,314,153.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3,720,920.52	4,025,276,64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23,952,449.57	31,006,169,53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4,853,211.75	14,970,640,697.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97,668,901,189.64	129,840,272,603.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145,408.38	93,437,151.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1,396.43	64,741.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1.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729,369,726.17	129,933,774,496.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975,770.18	824,844,53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624,053,075.44	135,441,219,352.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799,028,845.62	136,266,063,88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9,659,119.45	-6,332,289,386.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916,586.9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		25,650,000.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3,916,586.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6,894,000.00	422,035,054.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29,235.57	13,689,325.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823,235.57	435,724,379.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23,235.57	2,858,192,207.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590,124.05	-1,480,545.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4,960,980.78	11,495,062,972.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24,997,228.11	7,029,934,255.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29,958,208.89	18,524,997,228.11

财务报表附注

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临沂河东齐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二）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库存现金	300,091,615.25	297,696,811.8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2,362,011,151.33	11,512,093,190.1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8,971,434,543.30	16,435,265,903.79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365,174,000.00	1,471,517,000.00
小计	31,998,711,309.88	29,716,572,905.7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应计利息	6,462,103.90	5,895,967.83
合计	32,005,173,413.78	29,722,468,873.58

（二）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1,206,196,090.74	1,723,315,399.83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128,972,944.16	68,719,112.69
小计	1,335,169,034.90	1,792,034,512.52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加：应计利息		
减：资产减值准备	562,072.97	
合计	1,334,606,961.93	1,792,034,512.52

（三）拆出资金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拆出	111,433,600.00	108,386,900.00
小计	111,433,600.00	108,386,900.00
加：应计利息	42,416.36	12,687.64
减：损失准备	84,502.00	8,769,562.20
合计	111,391,514.36	99,630,025.44

（四）发放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1、以摊余成本计量		
个人贷款和垫款	23,143,223,446.30	21,198,788,570.50
—信用卡	913,130,317.69	868,153,175.70
—住房抵押	9,535,276,495.09	9,510,415,456.64
—个人经营性贷款	8,011,899,536.72	7,446,953,550.94
—个人消费性贷款	4,682,917,096.80	3,373,266,387.22
企业贷款和垫款	103,397,014,427.73	94,894,350,181.23
—贷款	102,381,252,518.42	94,122,349,842.63
—票据贴现		
—垫款		
—贸易融资	1,015,761,909.31	772,000,338.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26,540,237,874.03	116,093,138,751.73
应计利息	1,510,918,968.46	1,049,021,227.34
减：贷款损失准备	3,425,574,288.67	2,863,841,592.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24,625,582,553.82	114,278,318,386.75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企业贷款和垫款	7,859,504,625.52	4,960,706,242.40
—票据贴现	7,570,260,887.08	4,953,639,409.06
—贸易融资	289,243,738.44	7,066,833.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7,859,504,625.52	4,960,706,242.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7,859,504,625.52	4,960,706,242.40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132,485,087,179.34	119,239,024,629.15

(五) 吸收存款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活期存款	65,171,718,777.36	73,772,420,707.27
其中：公司	50,184,631,074.24	62,240,641,190.35
个人	14,987,087,703.12	11,531,779,516.92
定期存款	82,251,657,620.05	60,735,845,948.49
其中：公司	16,902,172,743.06	13,615,859,659.49
个人	65,349,484,876.99	47,119,986,289.00
其他存款	20,117,577,671.67	16,188,463,620.72
小计	167,540,954,069.08	150,696,730,276.48
应计利息	3,219,317,039.59	1,815,526,643.50
合计	170,760,271,108.67	152,512,256,919.98

(六) 应交税费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应交所得税	29,295,122.94	8,507,423.86
应交增值税	78,686,693.36	26,746,737.01
应交城建税	5,354,961.45	1,743,221.03
应交教育费附加	3,934,334.67	826,545.06
应交其他税金	10,301,003.53	10,106,355.85
合计	127,572,115.95	47,930,282.81

(七) 股本

项目	2021-12-31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22-12-31
		发行新股	股票股利	资本公积转增	小计	
非流通股	3,965,679,997.00	-	-	-	-	3,965,679,997.00

本公司 2022 年末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项目	持股金额 (股)	户数 (户)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股	3,745,550,942.00	330	94.45%
其中：国有法人股	2,786,315,337.00	22	70.26%
其他法人股	959,235,605.00	308	24.19%
自然人股	220,129,055.00	10,243	5.55%
合计	3,965,679,997.00	10,573	100%

(八) 资本公积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股本溢价	3,569,586,554.25			3,569,586,554.25
其他	3,317,857.97			3,317,857.97
合计	3,572,904,412.22			3,572,904,412.22

(九) 盈余公积

项目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896,632,678.05		896,632,678.05
本期增加	63,990,258.00		63,990,258.00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960,622,936.05		960,622,936.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23年4月28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3,990,258.00元。

(十)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期初余额	1,856,980,000.00	1,736,980,000.00
本期计提	100,000,000.00	120,000,000.00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956,980,000.00	1,856,980,000.00

2023年4月28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要求，提取一般风险准备100,000,000.00元。

(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2,629,658,711.44	2,506,173,915.47
追溯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2,629,658,711.44	2,506,173,915.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0,061,341.86	638,554,532.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990,258.00	59,736,501.0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0,000,000.00	120,000,00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5,333,235.00
其他权益工具分配	144,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61,729,795.30	2,629,658,711.44

2023年4月28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3,990,258.00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100,000,000.00元。上述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四、资本充足情况

本公司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目标是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科学统一。

本公司综合考虑监管机构指标、行业的平均水平、自身发展速度、资本补充的时间性和保持净资产收益率的稳定增长等因素，确定合理的资本充足率管理的目标区间。该目标区间不低于监管要求。

本公司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 6 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监管资本状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87,427.79
一级资本净额	1,672,470.81
总资本净额	1,847,454.10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6,074,348.9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0%
资本充足率	11.49%

五、按五级分类不良贷款情况及不良资产管理的主要政策、措施及其效果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不良贷款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次级	223,018.81	174,941.45
可疑	11,229.03	15,117.35
损失	9,860.91	12,543.94
合计	244,108.75	202,602.74

本公司以“质量优先、稳健发展”为目标，强化质量指标精细管理，严控新增，加快化解存量不良。一是强化风险分析预判、深化指标管控强度、细化过程管理流程，制定年度风险资产管控策略目标和风险化解进度目标并严格执行，确保存量信贷业务质量稳定。二是强化对重点、大额风险贷款以及潜在风险客户的风险管控，加强潜在风险前瞻研判，提高风险信号预处置能力，适时采取针对性前置管理措施，减少新发逾期贷款，减轻不良生成压力。三是持续加强不良贷款处置，优化资产保全市场化清收机制和考核政策，综合运用自主清收、司法处置、资产核销、债权转让等举措，提升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成效。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主要股东的情况

主要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质押比例 (%)	重大影响方式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9.95	淄博市	刘在东	国有资产运营	605,510.00	0.00	持股比例超过 5%； 派驻董事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19	青岛市	吕磊	国有资产运营	20,000.00	3.60	持股比例超过 5%； 派驻董事
淄博市财金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4.99	淄博市	王习庆	国有资产运营	300,000.00	0.00	提名董事
淄博齐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98	淄博市	吕群	国有资产运营	10,000.00	0.00	提名监事
济南市财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19	济南市	艾传东	自有资产投资	58,000.00	0.00	派驻董事
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5	潍坊市	程辉	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1,023,239.43	0.83	派驻监事
邹平县传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6	滨州市	刘在青	制造、销售型钢	10,000.00	1.06	派驻监事
淄博惠润热力有限公司	0.65	淄博市	宋景涛	生产、销售热力	3,000.00	0.50	派驻董事

（二）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关联方的情况

主要股东名称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最终受益人等关联方名称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淄博市财政局、山东城联一卡通支付有限责任公司、淄博城市燃气有限公司、淄博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淄博文昌湖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山东乡投建设有限公司、淄博农发凯盛智慧农

主要股东名称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最终受益人等关联方名称
	业发展有限公司、淄博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淄博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淄博市房屋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淄博金路通客服务务有限公司、淄博市文化旅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山东纽澜地数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淄博城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淄博农发投资有限公司、山东齐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淄博萌山水务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天宝齐隆贸易有限公司、抚顺齐隆化工有限公司、淄博市齐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李沧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青岛融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青岛融海国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青岛融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青岛融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淄博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淄博市财政局、淄博福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淄博市煤气有限公司、山东中锐供水设备有限公司、淄博市博山区津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淄博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淄博热力有限公司、淄博市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淄博鑫能工贸有限公司、淄博富丽商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山东鑫能昆冈轻量化装备有限公司、淄博鑫港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淄博鑫能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淄博市引黄供水有限公司、淄博市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淄博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齐信物产（淄博）有限公司、淄博齐鲁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淄博齐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淄博市财政局、淄博市银河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市财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济南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济南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济南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济南财金农业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济南金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济南金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济南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济南财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市股权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济南金控典当有限公司、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潍坊高新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局、潍坊高新百惠热力有限公司、山东高创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潍坊高诚物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潍坊高诚之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潍坊安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潍坊高新城乡社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潍坊市大众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潍坊高新城投置业有限公司、潍坊高新汇融投资有限公司、山东高创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高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山东高创物流有限公司、山东高创新材料有限公司、潍坊高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济南创盈置业有限公司高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山东高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山东高创动力科技园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山东万创公墓有限公司
邹平县传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传洋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传洋金属磨料有限公司、淄博宝进出口有限公司、山东金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淄博惠润热力有限公司	山东杰众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仁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智瑞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临沂河东齐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临沂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	51.00	子公司	高军
------------------	------	--	-----------------	-------	-----	----

(四) 关联交易

本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关联交易余额总量为 506,570.23 万元。

一般关联交易余额

项目	2022-12-31
关联法人	0.00
关联自然人	33,047,787.02
合计	33,047,787.02

重大关联交易余额

项目	2022-12-31
淄博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
山东仁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78,895,200.00
淄博金路通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512,513,500.00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60,000,000.00
淄博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60,000,000.00
淄博文昌湖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淄博齐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68,370,000.00
济南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淄博宝进进出口有限公司	207,817,109.07
淄博农发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山东纽澜地数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8,160,133.11
淄博市煤气有限公司	90,000,000.00
山东鑫能昆冈轻量化装备有限公司	59,950,000.00
山东齐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9,988,583.75
淄博城市燃气有限公司	44,600,000.00
淄博富丽商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9,880,000.00
山东乡投建设有限公司	23,000,000.00
淄博鑫能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项目	2022-12-31
淄博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
淄博市博山区津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淄博福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980,000.00
淄博萌山水务管理有限公司	9,500,000.00
淄博惠润热力有限公司	8,000,000.00
山东中锐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计	5,032,654,525.93

七、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报告期内，本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81,893.81 万元，其中购置营业场所支出 80,419.95 万元，购置电子设备支出 1,127.34 万元，办公家具及其他资产支出 346.52 万元；处置固定资产 1,574.63 万元。